

《内蒙古自治区金融运行报告（2022）》摘要

中国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

货币政策分析小组

2021年，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内蒙古自治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导向不动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经济持续稳定恢复，质量效益稳步提高，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2.1万亿元，同比增长6.3%。

内蒙古自治区经济运行主要呈现以下特征：**一是内外需求持续恢复，经济质量稳步提升。**投资实现稳定增长，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9.8%，工业投资引领作用明显，高技术产业投资增势强劲；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基本恢复至疫情前同期水平，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长18.3%，消费升级类商品销售快速增长；对外贸易保持较快增长，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17.2%。**二是三次产业运行平稳，产业转型升级迈出积极步伐。**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4.8%、6.1%和6.7%。粮食总产量跃升至全国第六位，畜牧业生产实现“十七连稳”，牛肉和羊肉产量均位居全国第一；工业生产运行平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0%，制造业、高新技术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11.3%、22.4%和10.4%，原煤产量和发电量均居全国第二位；服务业总体稳步恢复，服务业增加值占比为43.5%，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51.7%。**三是物价保持温和上涨。**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上涨0.9%，较上年回落1个百分点。**四是财政收入稳步增长，重点支出保障有力。**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14.6%，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同比增长5.2%，社会保障和就业、节能环保支出同比分别增长4.1%和15.9%。**五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经济活力进一**

步增强。制定优化营商环境 3.0 方案，实施“一网通办”2.0 建设^①，开展“蒙速办·四办”^②服务。从严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全区六大高耗能产业增加值占规上工业增加值比重较上年下降 5.2 个百分点。补短板继续加力，设立内蒙古科学技术研究院，成立稀土、5G 产业创新联盟，国家乳业技术创新中心和乳制品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成功获批。

2021 年，内蒙古自治区金融部门认真贯彻执行稳健货币政策，围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重点，着力优化服务、防控风险、深化改革，金融运行持续向好，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存款和贷款增量保持稳定增长，信贷结构持续优化，融资成本稳中有降，金融支持区域经济发展取得积极成效。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为 2329.8 亿元，是上年增量的 2.1 倍，为全区经济恢复发展营造了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具体来看，金融运行主要呈现以下特点：**一是各项贷款实现较快增长，融资成本稳中有降。**本外币贷款余额突破 2.5 万亿元，同比增长 7.2%，其中人民币贷款增加 1715.8 亿元，增速和增量明显好于上年，为全区经济快速恢复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利率市场化改革深入推进，企业融资成本稳步下行，全年新发放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4.61%，同比下降 0.30 个百分点。其中，普惠小微企业融资成本下降明显，同比下降 0.56 个百分点。**二是信贷结构不断优化，稳企业保就业工作质效持续提升。**积极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推动碳减排支持工具和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在辖内精准落地，绿色贷款、涉农贷款和制造业中长期贷款较年初分别增加 490.2 亿元、471.4 亿元和 58.3 亿元。深入开展“贷动小生意、服务大民生”金融支持个体工商户专项行动和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两项直达实体经济的货币政策工具精准滴灌普惠小微企业，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11.4%，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4 个百分点。**三是金融改革创新持续深化，金融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全年 5 家农村信用社改制为农村商业银行，11 家地方法人银行获得地方政府专项债补充资本，全区证券投资人民币跨境结算实现试点以来零突破。**四是资本市场融资功能继续增强，信用类债券发行规模不断扩大。**新增境内上市公司 3 家，打破全区企业 9 年 A 股上市“零记录”，1 家乳业企业在港交所上市；全年发行信用类债券 925.0

^① “一网通办”2.0 建设指在“互联网+政务服务”基础上，通过建设“蒙速办”、智慧服务、12345 便民热线、数据安全管控等应用系统，推动“一网通办”由 1.0 版向 2.0 版迈进。

^② “蒙速办·四办”是指“蒙速办·一次办、帮您办、掌上办、一网办”，是内蒙古自治区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进一步满足群众需求的便民创新举措。

亿元，同比增长 29.6%；1 家地方法人金融机构成功发行永续债 5 亿元。**五是保险业发展稳健，服务民生功能增强。**保费收入稳步增长，全年实现保费收入 756.6 亿元，同比增长 2.3%。保险公司累计赔款与给付支出 258.5 亿元，同比增长 15.2%。车险综合改革有序推进，消费者车险保费明显下降，累计让利 22.5 亿元。**六是金融风险防控工作取得积极成效，不良贷款实现“双降”。**稳步推进城商行改革化险，稳妥防范化解信用类债券风险，防范与处置虚拟货币交易风险。全年 43 家企业、108 只债券如期兑付。年末全区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余额较年初减少 99.3 亿元，不良贷款率较年初下降 0.64 个百分点，银行业资产质量持续改善。

展望 2022 年，内蒙古自治区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定不移走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的高质量发展新路子，加快建设“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③，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内蒙古金融业将深入贯彻落实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的要求，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加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稳定地区宏观经济大盘、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适宜的货币金融环境，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全文链接：<http://huhehaote.pbc.gov.cn/huhehaote/129766/4600231/index.html>

^③ “两个屏障”分别是我国北方重要的生态安全屏障、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两个基地”是指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农畜产品生产基地。“一个桥头堡”是指我国向北开放的重要桥头堡。